

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董事会提名李维平、单磊、余德群、黄标、陈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李维平先生主持。

以上议案表决结果为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经股东推荐，监事会提名宋晓阳、刘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

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阳主持。

以上议案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选举任云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董事李维平（续聘连任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20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9.30%；

该任命董事单磊（续聘连任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80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1.86%；

该任命董事余德群（续聘连任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00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8.60%；

该任命董事（续聘连任）黄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00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8.60%；

该任命董事陈新（续聘连任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65%；

该任命监事宋晓阳（续聘连任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；

该任命监事刘强（续聘连任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

股本的 0.00%；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人员均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、监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 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到期换届选举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上述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董事会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不受影响。

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、监事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要求。此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